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8日

發文字號：新北殯政字第1145194270號

附件：如公告事項三



主旨：本市中和區私立龍陵紀念墓園（原私立春秋墓園）內中和區橫路段225地號部分範圍崩塌第3次公告。

依據：

- 一、內政部113年8月13日台內宗字第1130132738號函釋略以，殯葬設施經營業者應本於維持公墓整體正常運作之公共利益責任，主動邀集全體墓主及土地所有權人（包含同意及不同意其取得經營權者），協調公墓整體之維護管理事項，其經營權限之範圍，因尚有涉及上開各方之私權關係，基於私法自治原則，自應視實際上協議之情形而定。
- 二、內政部114年3月6日台內宗字第1140108729號函釋略以，私立墓園經營者雖未獲得全體土地所有權人同意，如墓園遭受緊急災害而受損，為避免危及整體設施安全，經營者仍應第一時間主動邀集相關土地所有權人及墓主等當事人協商災後修復事宜。

公告事項：

- 一、旨揭墓園113年6月28日中和區橫路段225地號部分範圍崩塌致墓基毀損、棺木及骨灰（骸）罐裸露，為確保公共安全並維護相關墓主權益，爰代為公告周知。
- 二、請崩塌範圍內墓基之墓主與道環展業有限公司或本處



聯繫，俾利道環展業有限公司提供必要之協助：

(一)道環展業有限公司（電話：02-27085585）

(二)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電話：02-22571207分機169）

三、檢附私立龍陵紀念墓園內區域崩塌受影響墓基亡者清冊及崩塌區域示意圖各1份。

處長陳健民